

长治市能源局

长能源电函〔2020〕126号

关于做好2021年售电公司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能源局，各有关售电公司：

10月23日，我局紧急传达了省能源局关于2021年售电公司申报工作的精神，现将省能源局《关于做好2021年售电公司申报工作的通知》转发你们，并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各县区能源局要通知到辖区内有关企业，鼓励和支持多种经济实体投资售电公司，并配合做好事中、事后服务管理，企业申报材料直接提交市能源局验证核实，不搞多层申报，进一步简化程序，不增加企业负担。

各有关企业要提前做好相关申报准备工作，并按规定时间在电力需求侧管理平台上传有关材料，相关准入程序和材料仍按原有关规定执行（具体见附件）。经公示后无异议的企业列入山西售电市场目录，企业在电力交易中心平台注册后参与市场交易。

附件：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2021年售电公司申报工作的通知》



山西省能源局

关于做好 2021 年 售电公司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能源局，山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各有关售电公司：

为进一步落实《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售电侧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113号）要求，激发我省售电市场活力，经研究，从即日起每季度组织一次售电公司准入申报工作，具体时间安排为：2020年10月27日、2021年1月25日、2021年4月25日、2021年7月25日、2021年10月25日。

请各市能源局组织售电公司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并按规定时间在电力需求侧管理平台上传有关材料，相关准入程序和材料仍按原有关规定执行（具体见附件）。经公示后无异议的企业列入山西售电市场目录，企业在电力交易中心平台注册后参与市场交易。

附件：1. 售电公司申报材料目录清单

2. 申报材料参照说明

3. 信用承诺书（参考范本）
4. 售电公司申请表
5. 售电公司从业技术人员资质情况表



附件 1

售电公司申报材料目录清单

1. 售电公司申请表
2. 企业基本情况说明
3. 营业执照复印件
4. 公司章程
5. 法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6. 信用承诺书
7. 资产和信用证明
8. 企业及从业人员资质情况
9. 企业经营场所的房产证件或租赁协议复印件
10. 企业资质和主要业绩情况(如无, 可不提供)
11. 从业人员劳动合同
12. 其它文件

附件 2

申报材料参照说明

以下“说明”供填写申请表及提交材料参照使用。

1. “售电公司申请表”按照附件 4 表格格式填写。

2. “企业基本情况说明”包含但不限于：公司背景、业务情况、人员构成、经营场所、设备情况和售电业务计划等，控制在 3000—5000 字。

3. “营业执照”中“企业经营范围”项中应包含“电力生产供应”、“售电”或“电力销售”等类似内容。营业执照中无“经营范围”项的，应打印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中所列经营范围，加盖公章后一并提交。

4. “信用承诺书”按照附件 3 样式填写。

5. “资产证明”主要指具备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能够证明企业资产的文件；开户银行出具的实收资本不得低于 2 千万元人民币证明。有关文件落款时间距提交材料时间不得超过半年。（备注：验资报告中要有银行对账单和询证函回函，相关材料的日期应保持一致；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所附的营业执照和营业证书信息应保持一致）

6. “信用证明”是由第三方信用评级机构、金融机构或行业内权威机构提供的能够证明企业信用等级的文件（本项作为参考，不作为企业准入条件要求，如无可不提供）。

7. “企业资质和主要业绩”是指与售电行业相关的能够

体现公司实力的主要资质和业绩，包含电力市场、电力工程设计和施工、电能管理、节能管理、需求侧管理等(本项作为参考，不作为企业准入条件要求，如无可不提供)。

8. “从业人员资质”要求掌握电力系统基本技术、经济专业知识，具备电能管理、节能管理、需求侧管理等能力，10名以上(从业人员数量请参照(晋政办发〔2016〕113号)文件中“专业人员”的具体要求)专业技术人员中至少拥有一名高级职称和三名中级职称。需填写附件5表格并提交备注材料。(备注：从业人员不应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从业人员的社保缴纳证明、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专业技术职称人员的技术职称证书必须齐全。)

9. “经营场所”主要指企业固定经营场所，经营场所为自有产权的应该提供产权证明，租赁的应该提供长期租赁合同。提供材料应与营业执照的地址保持一致。

10. 申请配电网营业权的售电公司，应先按照省经信委和省发改委印发的《山西省放开增量配电业务试点方案》(晋经信电力〔2016〕280号)文件要求，确定供电营业范围，颁发供电营业许可证。

11. “从业人员劳动合同”是指从业人员与用人单位确立的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企业需将劳动合同扫描件上传至电力需求侧管理平台填其他文件一栏)

12. “其它文件”指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供并向社会公示，以证明公司实力和信誉的有关证明材料。如无可不提供。

附件 3

附件 1

信用承诺书

(参考范本)

_____(市场成员名称),系一家具有法人资格/经法人单位授权的(售电/配售电)企业,企业所在地_____,在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住所:_____,资产总额:_____,年售电量不超过_____亿千瓦时/不限制,供电电压等级_____千伏(拥有配电网运营权的售电公司填写),供电范围_____(拥有配电网运营权的售电公司填写)。

本企业严格遵循山西省参与电力市场的各项准入条件,严格按照要求配备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人员、技术条件,自愿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并公开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企业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

2. 本企业严格按照准入条件规定的售电量范围开展售电业务。

3. 本企业拥有 10 名及以上专业人员,掌握电力系统基本技术、经济专业知识,具备电能管理、节能管理、需求侧管理等能力,

— 7 —

有三年及以上工作经验；拥有一名及以上高级职称和三名及以上中级职称的专业管理人员。

4.本企业具有与售电规模相适应的固定经营场所及电力市场技术支持系统需要的信息系统和客户服务平台，能够满足参加市场交易的报价、信息报送、合同签订、客户服务等功能。

5.本企业将按时办理完成和正确使用电力交易平台第三方数字证书认证，保障账户和电力交易平台数据安全。

6.本企业严格按照规定向电力交易机构报送相关资料和信息，保证公示和提交的材料信息完整、准确、真实，不存在弄虚作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

7.本企业对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相关政策和规则已进行了全面了解，知悉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应负的责任和可能发生的风险，并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规定、市场规则和交易机构有关规定从事交易活动。

8.本企业承担保密义务，不泄露客户信息。

9.本企业服从电力调度管理和有序用电管理。

10.本企业严格参照国家颁布的售电合同范本与用户签订合同，提供优质专业的售电服务，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11.本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政府指定网站和“信用中国”网站上公示公司资产、经营状况等情况和信用承诺，按要求提供信用评价相关资料和信息，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公告，并定期公布公司年报。

12.本企业自愿接受政府监管部门的依法检查,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接受政府执法部门及其授权机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给予的行政处罚,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3.本企业严格执行国家、省级政府或政府相关部门、监管机构、电力交易机构制定的各项制度、规则,保证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和职责义务。本企业及其负责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售电公司须对 1—13 条内容作出承诺,拥有配电网运营权的售电公司在 1—13 条基础上还须对以下 14—22 条内容作出承诺:

14.本企业注册资本不低于资产总额的 20%。

15.本企业拥有 20 名及以上与从事配电业务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营销人员、财务人员等,其中拥有 2 名及以上高级职称和 5 名及以上中级职称的专业管理人员。

16.本企业生产运行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具有五年以上与配电业务相适应的经历,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或者岗位培训合格证书。

17.本企业承担经营区域内配电网安全责任,确保承诺的供电质量。

18.本企业按照规划、国家技术规范 and 标准投资建设经营区域内配电网,按照政府核定的配电区域从事配电业务,负责经营区内配电网运营、维护、检修和事故处理,无歧视提供配电服务,不干预用户自主选择售电公司。

19.本企业具有健全有效的安全生产组织和制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安全培训工作,配备安全监督人员。

20. 本企业具有与承担配电业务相适应的机具设备和维修人员,承担对外委托有资质的承装(修、试)队伍的监管责任。

21. 本企业具有与配电业务相匹配并符合调度标准要求的场地设备和人员。

22.本企业承诺履行电力社会普遍服务、保底供电服务义务。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和相关惩戒措施。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承诺时间:



售电公司申请表

单位：万元、万千瓦时

企业名称（盖章）		所属行业		工商登记类型			
企业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电话			
法人代表		固定电话		邮箱地址			
业务负责人		固定电话		邮箱地址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注册时间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其中：高级：人，中级：人，初级以下：人		注册地址			
股本构成							
拥有配电网情况	配电网资产总额	电压等级	变电站数量（座）	主变数量（台）	主变容量（MW）	自有输电线路（km）	备注
		110KV					
		35KV					
		10KV					
市能源局意见 (签字并盖章)							

备注：“拥有配电网情况”一栏只针对拥有配电网资产的第二类售电公司填写。

学历、专业技术职称等证书。

附件 3

售电公司从业技术人员资质情况表

售电公司名称: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毕业院校	专业技术	技术职称等级	现从事工作	备注

备注：表中专业技术人员必须为全职人员，同时提供售电公司近半年缴纳社保基金的凭证和有关学历、专业技术职称等证书。